

证券代码：002931

证券简称：锋龙股份

浙江锋龙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

编号：2026-003

投资者关系活动类别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特定对象调研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分析师会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媒体采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业绩说明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闻发布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路演活动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现场参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（请文字说明其他活动内容）
参与单位名称及人员姓名	邱利、孙嘉浩、茅宸华、华鑫证券（林子健、程晨、谢孟津） 财通基金（蒋中煜、王逸欣）
时间	2026年7月8日 10:00-11:30；15:00-15:45
地点	锋龙股份三楼会议室
上市公司接待人员姓名	董事会秘书、副总经理 王思远 证券事务代表 罗冰清
投资者关系活动主要内容介绍	<p>1、控制权转让全程情况简介</p> <p>答：本次控制权转让是优必选与锋龙股份原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以“协议转让+要约收购”组合方式收购锋龙股份控制权，同时同步完成联交所审阅、深交所审查等跨境+境内双重监管流程，整个过程经历了以下主要阶段：</p> <p>（一）停复牌与协议签署阶段</p> <p>2025年12月17日收盘后，锋龙股份收到控股股东及实控人拟转让控制权的停牌通知并披露《关于筹划控制权变更事项的停牌公告》，锋龙股份次日起停牌。停牌期间交易各方就交易事项达成一致。</p> <p>2025年12月24日，各方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并通过锋龙股份披露《关于筹划控制权变更事项的停牌公告》《关于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股份转让暨控制权拟发生变更和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以及权益变动相关公告。同日，优必选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本次交易的相关事项。</p>

（二）尽职调查阶段

2025年12月25日-2026年2月初，优必选聘请的各中介机构对锋龙股份启动尽职调查。

2026年2月，尽职调查结束，经过港股及A股两地市场同步协调、落实两地监管要求，交易事项于2026年2月16日通过联交所审阅，优必选同步公告股东会通知。

（三）协议转让阶段

2026年3月10日，优必选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事项。2026年3月11日，完成29.99%股份的协议转让过户手续，锋龙股份控股股东、实控人分别变更为优必选、周剑。

（四）要约收购阶段

2026年3月19日，优必选通过锋龙股份公告启动要约收购，要约期间为2026年3月20日至2026年4月20日。

2026年4月23日，要约收购清算、股份过户手续全部办结，优必选通过要约取得锋龙股份13.02%股份，合计持有43.01%股份。

至此，本次交易所涉股份全部完成法定过户手续。全流程严格遵照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深交所及联交所两地上市规则执行，财务顾问、律师、会计师全程专项核查，每一步事项均履行信息披露与审批义务，流程规范、依据充分。

2、控制权转让完成后锋龙股份有哪些新的变化？

答：控制权变更完成后，公司在治理结构和业务布局方面均发生了积极变化：

（一）董事会改选

2026年6月12日，公司召开股东会，完成董事会提前换届。第五届董事会中，周剑、张钜、邓峰、焦继超四位非独立董事均来自优必选，其中周剑系优必选的创始人和实际控制人。同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周剑为公司董事长，聘任董思雨为总经理、王思远为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、夏焕强为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。

（二）设立子公司

2026年6月11日，公司在深圳设立全资子公司——深圳市新锋龙科技有限公司，法定代表人为王思远，注册资本5,000万元人民币。经营范围包括一般经营项目：微特电机及组件制造；微特电机及组件销售；其他电子器件制造；新材料技术研发；电子专用材料研发；电子专用材料制造；电子专用材料销售；合成材料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合成材料销售；机械设备研发；机械设备销售；机械零件、零部件加工；机械零件、零部件销售；通用零部件制造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。该子公司注册地址位于深圳市南山区优必选机器人大厦。

（三）关联交易

2026年6月23日，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新增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，公司及子公司（交易主体主要为新设立的深圳市新锋龙科技有限公司）拟与优必选及其控制的公司于2026年度进行关联交易，预计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,250万元（不含税），主要为向优必选销售其所需的机电组件8,100万元、租入资产150万元。该事项尚需公司于2026年7月9日召开的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。

本次交易属于公司新增业务范畴，通过向优必选供应零部件，在其上游环节创造协同效应，有助于优必选获得稳定配套产能、降低制造成本及供应链风险。同时，在控股股东优必选的产业赋能下，积极拓展机电组件等新业务领域，有助于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，与控制权转让时披露的“优化上市公司管理及资源配置，提升上市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”的战略初衷一致。

3、锋龙股份零部件生产工艺及设备简介，是否有公司与优必选关联交易公告中提到的“机电组件”的能力？

答：锋龙股份自成立以来，就在相近工艺基础上不断进行业务拓展，从最早的园林机械零部件逐步向汽车零部件和液压零部

件延伸，产品逐步发展为电控类和机械类两大类，具备了诸如铝合金结构件加工、铁件精密加工和 PCBA 加工等关键加工能力，具体如下：

（一）电控方面

公司从园林机械关键零部件点火器起家。目前电控类产品主要包括点火器、逆变器、电动机械控制系统等。公司在电子控制领域积累了深厚的研发和制造能力，具备从电路设计、软件编程到产品组装测试的完整工艺链。插件和程序写入等核心环节均由公司自主完成。正是基于公司在电控系统方面的长期技术积淀，使得公司具备为各类智能终端产品配套提供电控件的能力。

（二）机械方面

公司机械类产品涵盖飞轮、汽缸等园林机械零部件、液压零部件、汽车零部件等，拥有成熟的铝压铸和机加工制造工艺，经过十几年的开拓与积累，已形成完善的精密制造能力，目前公司拥有中央熔化炉、压铸机等压铸成型设备、加工中心、数控车床、多轴加工机、磨床等精密加工设备、三次元坐标量床、三坐标仪、清洁度测试仪等高精度质量检测设备以及自有模具车间、全自动清洗线等，其中铝压铸的压铸机吨位覆盖 280 吨至 1,600 吨，配备原控股股东电镀厂表面处理能力，能够满足精密零部件的批量生产需求。

综合来看，公司在电控和机械两个维度均具备扎实的制造能力和工艺积累。“电控+机械”的双轮驱动能力，构成了公司向优必选供应机电组件的坚实基础。本次向优必选开展机电组件关联交易，是前期论证成果的落地兑现，业务能力具备扎实、可落地的现实支撑。

4、公司正式开始给优必选供应零部件了没有？

答：截至目前，部分产品仍处于送样和报价阶段，公司尚未形成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相关的营业收入，暂未正式向其提供机电组件产品，不涉及整机及其他产品或服务，对公司经营业绩暂未产生重大影响。

关于本次活动是否涉及应披露重大信息的说明	不涉及
附件清单(如有)	
日期	2026年7月8日